



世界经典名著

亚洲国家短篇小说选

(二)

佟德稷 译

李海泉 译

学苑音像出版社

目 录

〔日〕 三浦朱門	
冥府山水图	員
〔日〕 水上勉	
酿酒工	亮
〔日〕 森鸥外	
山椒大夫	瀧
〔日〕 有岛武郎	
阿末之死	苑
〔日〕 芥川龙之介	
罗生門	源
〔日〕 稻垣足穗	
黄漠奇闻	園

冥府山水图

〔日〕三浦朱门

郑生和我，是儿时的玩伴。如今我们都快四十岁了，性喜饮酒，懒散无为。可以前，却都是乡里的秀才。郑生好作诗文，自幼喜好画画，立志日后要像米元章，成为一代大家。我则打算应举中进士，入庠金陵国子监。三年一科，我却接连名落孙山。到后来才明白其中道理，不去使费打点，绝对没有高中之望。从此，虽谈不上什么鸿胡之志，济世之心，却也不免愤世嫉俗起来。看看周围那些白发苍苍的老贡生，不免心灰意懒，常常怠学。适因慈父见背，没多久便回杭州老家，继承家业，专做福建茶叶生意，居然成了乡绅。后来听说郑生与我前后脚，也回到了杭州郊外的老家。尽管彼此都在赋闲在家，每日里却也要忙些琐事，终究不能常常见面。不过偶而也在酒楼聚聚，一月里见上几回，成为饮酒论文的知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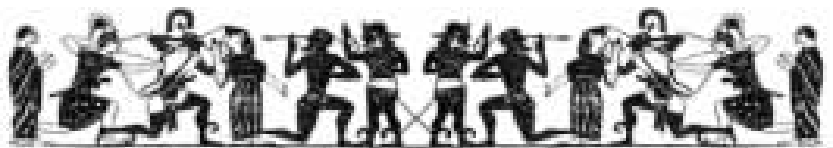
我从不问他为何不画画了，他也决不打听我为什么绝意功名。或许彼此都不得志，不过，阔别十余年，现在都已成人，免不了要念叨念叨眼前生活的不如意之类。

一天晚上，在西湖的画舫上喝酒，我对他说，犬子正准备科考。

“同乃父相比，学业怎么样？”

“不好说。我想过一阵子给国子监祭酒致书请托一下，

— 员 —



现在的科考，不重成绩，全看引荐哟。”

“要以你的失利为前车之鉴么？”

他那胖乎乎的圆脸上，亮晶晶的红鼻头下，虽然留着一撮稀疏的小胡子，却依然留有孩童时代的影子。那时是个眼目清澈的白面少年。看着他的脸，我忽然间心血来潮，不由问道：

“到底是什么缘故，为什么突然之间不再作画了？”

他脸色一变，霍地站起身来，小船顿时晃晃荡荡。或许是伤了他感情？只见他双目微闭，那神情好似在扣计船的摆动，等画舫平稳下来，再睁开眼睛时，又现出一团和气的笑意。

“不过，笔虽不拿，画却没有打算放弃。你问我为什么不再画了，哎，总归有各种各样的道理罢。既经问起，倒使我想起我的师尊衡山居士讲起的一段故事。要说那故事使我放弃作画，也未尝不可。很久以前，差不多是七八十年前的事了，发生于死后封为景帝的那一朝。因为年月久远，有些细节早已淡忘，说不定有记错的地方。”

于是郑生向我讲了这么一个故事。

还是在二十年前，衡山居士的师父白石翁曾经和人争论过——可巧那人的大名忘记了。当时那人还没有成名，便放弃绘画，离开了金陵，如今已无从打听他的姓名了。他们争论的是：天然的山水与丹青上的山水，究竟谁更好些？这是有志于绘事的人常常讨论的题目。当时两人都年轻气盛，自是相持不下，似乎没有结论。最后，那位无名氏静静地望着白石翁，说道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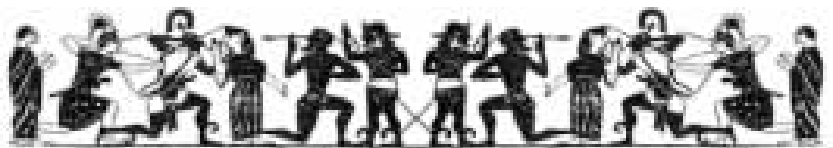
— 圆 —



“我不想画，倒不是没有才能，而是觉得绘画越来越可怕了。”

风华正茂的白石翁一怔，只听无名氏说出这样一番道理来：为了寻访古画和名山大川，他踏遍了江南各地。一次，在安庆的深山沟里迷了路，无论如何也走不到有人烟的地方。无奈只好在一棵大树底下忍了一宿。当时正值盛夏，豹脚蚊叮得他难以忍受。第二天，他饥肠辘辘，疲惫不堪，再加上睡眠不足，人晃晃悠悠的，犹自在密林里蹒跚。忽然听到前面溪水叮咚，顿时忘了疲惫，忘记了一切，拼命跑去，居然给他走出森林。一条大河，有二丈多宽，赫然出现在眼前。他竟忘了喝水，站在那里凝然不动。

对岸左边，有一道高近百丈的巨岩，峻拔陡峭，溪水湍急，那正是峡谷的入口处。巨石之巅，松杉茂盛，郁郁葱葱，长藤葛蔓，处处攀缠。无名氏尽管又饿又累，但毕竟是丹青胜手，水也顾不上喝，当即逆流而上，进峡谷的入口去看个明白。只见谷内有一潭，水色深幽。潭的上面，是一道飞湍，水下巨石累累，宛如卧牛。水击巨石，似啸月之虎露出森森白牙，断咬卧牛一般。飞湍两测，奇峰异石，骈罗林立；急流经过两山擘开的深壑，或隐于岩下，或如白刃数把，形成一股股小小的瀑布，奔腾而去。波光粼粼，映着太阳，一片银晃晃亮光光。山峡仿佛是造物主用神工鬼斧劈凿出来似的，一块块山岩有的呈深灰色，有的呈赭红色，险峻逼仄，在潮湿水气浸润之下，岿然耸立。岩头岩畔，林木苍翠。山峡中，只听得水声汤汤，和着光灿灿的艳阳，虽朗阔却无一个活物，氤氲一种令人悚然的气氛。不，那清冽的山水，好似凝结成一团团森寒的岚气，沉沉地弥漫开来。山峡



远处，一带青峰连连绵绵，望之令人暑气顿消。他的身心只剩下眼与身。如若一直这样凝立不动，恐怕连眼耳之用也要泯灭，化身作眼前乱石中的一块。这样说来，那似虎牛之状的一块块岩石，岂不也都曾拥有过生命……

“大概是迷路了吧？”

耳畔突然有人讲话，不由悚然一惊，猛然回头，见一位已生华发的半老男子立于身侧，人品看起来好像不错，但衣着很朴素。聆听了好一阵溪流淙淙，尽管人品不错，人身上毕竟带有股浊气。

“是呀。打算去安庆，没想到昨天就迷了路。”

那老者将无多氏从头到脚打量一番，大概觉得不是坏人，便说道：

“那倒真难为你了。先到舍下歇会儿吧。”

回头一看，后面有座茅屋。一道尺来宽的水沟，像是老人亲手所挖，引来溪水，一直流入灶间。看到这些，无名氏才想起暑热、疲惫和饥渴。

小屋只有一间房，把来客安置好，老者便亲切地忙起来，在屋外准备饭菜。不大会功夫，就端来满满一大碗小米饭，上覆河鱼和野菜。老者像长辈似的看着无名氏说：

“没什么菜，尽量多吃点儿吧。小米是前面地里自己种的，鱼和菜也是自己捕自己摘的，吃饱绝对没问题。”

吃完了饭，无名氏得以从从容容打量四周。主人还在灶间里忙活。小屋收拾得很整洁，除了角落里有个柜子外，环堵萧然，显得既清净又舒爽。这屋主人究竟是什么人？心里边想，边看房间，忽然发觉水声喧哗，不绝于耳。只不过方才没注意罢了。于是朝山谷方向望去，却有一堵墙挡在那



里，这本来并不希奇，可是那儿以前似乎有一扇窗，像是最近刚堵上的。果真这样，小屋之所以显得幽暗，倒不见得是因为外面阳光过分强烈的缘故。

“那儿如果有扇窗，不仅豁亮，还能看到峡谷的景色，可是……”

心里正这么思忖，主人又出现在小屋里。嘴角浮着笑意，目不转睛地看着无名氏说：

“有多少年了呢？哎，八年了。时隔八年，才能又见一人。如果没有急事，今晚留宿一晚，明日再动身，怎样？离得最近的村落，也需整整走上两天呢。居然长达八年没有见过人。

说着，不知何事所乐，主人放声大笑起来，显得十分开心，惹得无名氏也随着笑出声来。啊，原来是位隐士！无名氏这才恍然大悟，难怪人品不错的主人，会有这样态度，过着这般生活。于是便一一说起近来发生的事，都是主人未曾得闻的。一面望着青年英姿，一面听人声话语，似乎比谈话的内容更能让主人高兴似的。他高兴地开怀笑着，嗯嗯地点头应着，像父亲对一个回家省亲的儿子。说过一会儿话，主人忽然问起：

“那么你以后打算做什么呢？”

“想学绘画。”

“什么？绘画？”

老人的神情忽然一变，直到刚才还是一副好好先生的隐士面孔，转眼之间，换成了可怕而丑陋的老人脸相。感觉之中，连皱纹与白发也忽然增加了很多。无名氏不禁纳罕，难道是自己言语唐突？百思不得其解，便缄口不再说话，一时

— 缘 —



间两人默然相对。溪流的轰鸣又像刚才那样在茅屋里回荡。过了一会儿，见老人的神态恢复了平静，无名氏才开口问道：

“我是否说错了什么话？”

“没有，不必在意。”

对于这位老人，还有这间茅屋，无名氏越发觉得捉摸不透，不免谈话时时冷场。与此相反，老人倒突然能言善语起来，一忽儿是这里的河鱼怎样鲜美，周围山上春天采撷的蕨菜多么甘纯，而到秋季，便须伐木砍柴，以备一冬之用等等。然而，说话间，脸上常常闪过不知是惶恐还是焦虑的神情。这时，无名氏心里的疑云更加浓重。谈话终于无法继续，沉默中，相互望着对方急切不安的情状，过了一会儿，终于老人从焦虑中挤出一丝苦笑：

“毕竟是不行的啊！实际上，乍遇见你，便想，可能也是画画的呢，打量了好一会儿。看你眺望山谷的背影，觉得像是看到自家以前的身影。在你这年纪上，我发现了这个山谷，便想画在画上。但，不行。真的无才，倒也好办。我的画，烟火气太盛，你刚才看到的山水，那一派清明严净，我不管怎样也无法描摹到绢上。这山这水，唯妙唯肖，不容有丝毫的生命存在；而我的画里，或有担柴的樵夫，垂钓的渔翁，或者便是饮酒岩上的隐士，这些不但无损于画面，反而显得更自然。刚才我大笑，说上一次看到人在八年之前；从进山算起，已有三十年了。奇妙的是，只要一走到听不到水声的地方，便若有所失。到最近，已经离不开这个山谷了，却也因此而厌烦，不想再看。那面墙，原本是扇窗，最近才堵死的。有窗时，向外望去，景致真是壮观之极。

— 远 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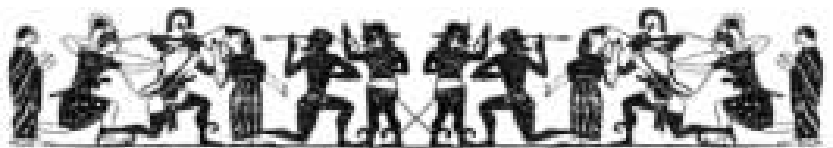


主人说着，眯起眼睛，如同透过墙壁能看到外面的河山。神情非常萧索。

在草庵住了一夜，无名氏对绘事怀有敬畏和不安的心情，照老人的指点，回到了有人的去处。

无名氏向白石先生讲过这些话不久，便弃画归乡。白石先生逐渐也忘了这个故事。

但，先生年纪轻轻便被视为天才，素喜游览名山大川，暇时经常外出作画赋诗。岁月流逝，二十年过去了。一个夏日，先生在安庆周围的山里也迷了路。山路多为羊肠小径，难以辨认，而樵夫的路又越走越窄，最后淹没于草丛中，不复可得。如果发觉走错了路，再退回到原来的岔口，倒也没什么。但，先生有股倔劲，心想，日暮之前是走不到有人家的地方了。好在大约的还判断得出方向，便离开正路，走下山涧，结果一错再错。走来走去，密林越走越深，涧水湍急，河石磊磊，更加寸步难行。况且从太阳的方位来看，河水的流向同先生的目的地似乎相左，所以重又爬上峡谷，走进林子。就在这时候，在岩石上一滑，崴伤了脚。但先生生性坚强，毫不气馁，仍旧向前走去。没过多久，长夏的白日，在密林中也变得短暂，终于拖着伤腿，热得一身大汗，走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中。走了一会儿，远远的像有一星灯火，转眼间却又寂然不见。先生自言自语：眼花了，看到的仅是幻象而已。虽然这样，本能还是将他引向那里。走着走着，那星灯火已时时可见，并且越来越近。偶而看不见，大约是树枝遮蔽的缘故吧。过了一会，溪水的声音，隐约可闻。



走近一看，是一座小得可怜的茅屋。先生根本顾不到那是一间什么样的茅屋，里面住的是什么人，就已站在敞开的院子里。有位老人在灯下默然沉思，听见声音，蓦地抬起头来。灯在背后，面孔昏暗不清。

“晚上好。很冒昧，我是个旅行的人，不想迷了路，今晚可否打扰一宿？并且，脚也扭伤了。”

老人的头发和须眉已全白了。只是发长而薄，灯光下看得见圆颅上发红的头发。还有青筋突出、瘦骨嶙峋的手脚，及身上披的那件僧袍也般的衣裳，此外便什么也看不清也。

“只要不嫌弃，请进来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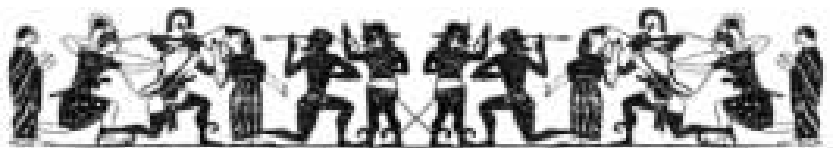
不见嘴动，不知声音从哪里传来，又低又轻，但却温和沉静。一旦坐到席子上，将伤脚支起来，顿时觉得疲惫不堪。老人没转过脸来，只慢腾腾移动身子。那样子，似乎抬抬身子都要思量一番似的。老人背对着先生说：

“请稍等一下，也许还有些剩饭。”

声音很小，似乎是自语。传到茅屋里的水声，比老人的语声还响。先生背靠柱子，以便让伤脚舒服一点。一边倾听涧水的声音，一边目随老人的举动。这时，突然想起二十年前听到的故事。

心里琢磨：难道就是那位老人？……贸贸然询问，不免唐突，便在微茫薄暗中看着老人的一举一动，无意间，先生的意识沉入水声，伸开两腿，酣然睡去。

等先生睁开眼睛，已经是中午了。见老人正一动不动俯视着他，便顿消睡意；先生也仔细打量老人。想起昨天的招待，主人应是亲切和蔼的；但，眼前的老人却判若两人。任何一个老人，总不免有些丑怪之处，可这位老人不同于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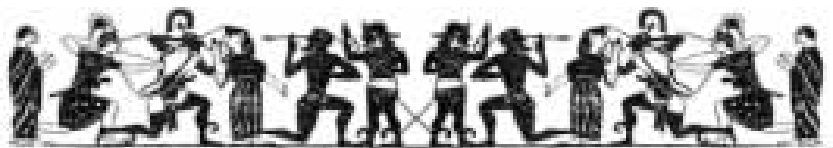


人，没一些儿邈邈俗气。但，同他那松弛的黄皮肤和苍苍白发不相称的，是那双带血丝的眼睛里还蕴有一股强烈的生命力，那是他风烛残年、骨瘦如柴的身躯里只存的生命之火。但老人绝不属于高雅优裕一类。好像是一头爱追逐的野兽同仇敌作殊死的搏斗，如此惨烈，因而也就更为慷慨悲壮。老人顶住想要起身的先生说：

“再歇会儿吧。似乎有些热度呢。脚上的伤，已经敷了我采来的草药。昨夜你脚痛得呻吟了一晚。我这就给你端饭来。”

说着，老人抬起瘦骨伶仃的身子，如同一具蹩脚的木偶。先生环视小屋，可说非常整洁，只有一个柜子，准是无名氏所说的那位老人的茅屋。小屋太整洁，先生以至于纳闷，自己身上盖的粗布薄被是从哪里取出来的。脚从被里伸出来一看，已敷上了黑色的药，裹着一块从先生衣服上撕下来的布，药味扑鼻。侧过头朝水声方向望去，那里有一面草席加竹框的屏风。原说那里是面墙壁，如何能挡上屏风呢？让人惊讶。一面小心护着伤脚，一面移开屏风，只见整面墙上贴了一幅绢绘山水画。左前方是一大石，斧削似的峡谷，加之乱石溪水，波光粼粼，银晃晃亮光光，或飞泻于岩上，或沉没于冰潭，而远景则为一片青翠。构图就像无名氏描述的那样。岩上林木丛丛，苍翠欲滴，一片盛夏景象。山石地表，便交相使用马远与刘松年的皴法。笔致遒劲，勾画出亘古不变的动态与雷霆万钧的气势。泉水清澈的从这块冷峻、沉重的自然巨石中流出，又从岩间生机勃勃地奔流而下，汇成一泓或淡或浓的绿溪碧水，之后又白浪滔天，仿佛要流到画幅之外。远山一角，氤氲微茫，好似山雨欲来。整幅画

— 怨 —



面，大气磅礴，气韵峻烈，堪称神品。画的是夏景，可毫无热意。更无存在生命的余地。先生看画看得着了迷，竟然忘我了。那山瀑用白胡粉点出的飞沫，竟让先生以为耳中所听的山水之声，是从画中传出来的呢。

忽然咕咚一声，先生回过神来，转身一看，老人将饭菜已放在一边，正目不转睛地盯住先生。那目光简直就象伺机捕鼠的猫眼。先生愣在那里，老人蔼然说道：

“已经看过了？”

先生为自己失礼而道歉，并说了自己的名字。可奇怪是，老人不问先生的姓名职业，就已留他过夜。先生说起从朋友处听到的话，老人进屋来，与先生相对而坐，凝凝着他问道：

“看过以后，觉得怎样？”

老人的神情如此激动，说话却又能这样平和，真令人难以索解。可又一想，也许老人已将其全部生命与严苛戒律，全倾注在外面的山水与墙上的绘画上了。别的一切对他说来，都无关紧要。

“看过画，你觉得怎样？”

老人又问了一遍。看他神情，好像顷刻之间就会发根倒竖，口角开裂，指甲猛长。先生不由悚然。

“堪称神品。笔势雄健，气韵生动，墨色卓绝。画的意境是外人所难以企及。真是神品。”

老人激动之情马上消失了，然而，又爬上他的表情和肩头：

“可是，你还没看到这个。没见到外面的山水。”

老人起身走出屋外。先生脚痛也忘记，跟了出去。来到



屋后，就见那关键的自然山水。位置的配合，和刚才在画上看到的，以及以前从朋友处听到的，一模一样。然而，洒满峡谷的灿烂艳阳，岩石棱角的强劲有力，这不是一枝画笔能描摹出的。水晶帘一样云团，从对面岩缝中涌出，使岩石的轮廓变得朦朦胧胧，在水面上投下浓重灰暗的雨脚，顿时又消失在另一座峰后。青葱苍翠的林木，雨水淋湿的岩壁，把阳光又返射回来。自来自去的云团，在沉稳的茶褐色和灰白色的岩石上，在林木的枝叶上，在或淡或浓的绿溪碧水所构成的这种风光上，投下或明或暗的云影。这山谷，清明严净，毫无存在生命的余地。可是，却具有画面上所没有的明亮与光的流动。老人站在先生身旁。那双深陷的眼睛，阳光也照射不到。他蹙鼻皱眉，看看先生，又望望风景。先生凝视老人的眼睛说：

“景是绝景。可您的画，却是神品。”

老人没说话，回到小屋。

先生承老人照顾，住了几天，治疗脚伤。关于画和风景，谁也没再说一句。屏风后面的画，先生也没再去看一眼。先生正当壮年，却让年迈体衰的画家治伤，照料饮食，内心深觉不安。老人行走如木偶，真是不忍多看。终于到了离开的一天，老人和先生相对而坐，共进早餐。用完餐，老人用他那沙哑的声音，断断续续说道：

“贵友走后，几年来我努力不去看那峡谷。但在我心里，那景致须臾不曾消失。即使望着墙壁，也能赫然映现出那一派山水，连每块岩石的位置都一点不差。有一天，我把心中盛夏峡谷的景致画在绢上，之后贴在墙上一看，结果还是不成。不用比较，我自知不行。本想等几时重新画过，但后来



竟再也无法加上一笔。如今上了年纪，手已不听使唤。现在，连准备早晚两顿饭，都非常吃力。我恐怕已过不了今年冬天。见到你，不由想起抛别已久的亲朋故旧，猜想他们大多已经谢世。可是，我离不开这个山谷。谷与画，我两个都不愿意离开，可哪个都不想再看一眼。”

说着，老人带笑的眼睛，灼灼逼人，带着狂气。

对衡山居士说完这段话，白石先生又加上一句：

“绘画也罢，自然也罢，描摹总没法超过原物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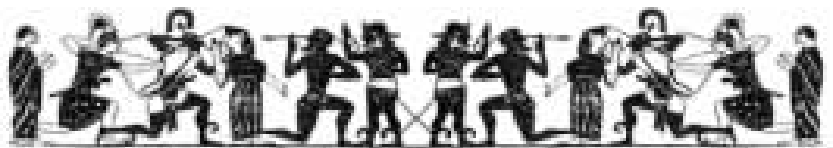
衡山居士以书诗画三绝闻名。他没有忘记白石先生的话，决心有朝一日也要去见识一下。刚好他有个弟子家在那一带，并且藏有尚不为人知的古画。于是居士便和弟子一起出游寻访。途经一座古老的小镇，叫康平镇。是白石先生下山后到达的第一个地方。居士留在镇上，让弟子先去踏勘那个溪谷。可是，没有找到。居士有些焦急不耐，因为没有其他急事，便亲自出马，带上几天干粮，沿一条溪水，溯流而上。离白石先生那次，已相隔十年，刚好也是盛夏。居士在山上过了一两天，累得筋疲力尽。沿着山路走去，溪流从悬崖峭壁流下。之后又陡然回转，流出狭窄的山洞。转角上，高逾百丈的巨岩巍然耸立着。

峡谷同居士心中想见的一模一样。说不定千百年来，年年夏天都会出现同样的景色。仍旧是那么清明严净，没有一星儿烟火气。居士环视四野，没有看见那座茅屋。不，看是看见了，可塌毁已甚，根本看不出是茅屋。荒废到这步田地，可以知道那位老人业已过世。居士走进前去，好像是敞开的黑黝黝的洞口，忽然从小屋里窜出一物。吓得居士一惊，忙收住脚步。因为跑得太快，没有看清楚，可能是只兔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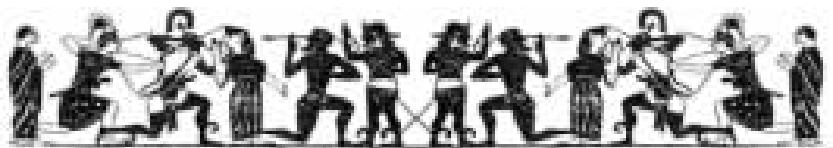
子吧。到近处看，小屋实已破败不堪。好像一脚踏进去，房檐便会坍倒。席子已碎成一块块，化为地上的尘埃。茅屋大概盖在大松树下面的缘故，奇怪的是，屋顶竟然没有漏洞。幽暗的屋里发出一股青草的蒸热。居士四下环顾，眼睛渐渐习惯下来，看见小屋里边有摊东西。却是一副白骨。头骨还完好无缺。可在凹陷、骨缝等处，沾着黑糊糊的东西，有些地方结成硬块，像炭似的。那一块块散乱在旁边的，勉强能认出是布。居士大胆走了进去。脚下咯吱咯吱发出走动的声音，地板倒还承受得住居士的分量。他看见了挡在峡谷方向的屏风。说是屏风，事实是竹框上张一块草席，席子像是靠上面的蜘蛛网才连缀住的。屏风挪开，便破破烂烂露出已经变成茶褐色的细纹织物。不知什么原因，靠墙的屏风，因为没有全部遮住，除了蜘蛛网之外，灰尘倒不算多。绢子已经坏了，揭时稍不经心，好像纤维就会断了掉下来。

居士怕弄坏绢画，就小心拂掉蛛网。有些地方已经钩破，露出虫蛀处后面的墙壁。总的来看，绢画以前是长方形，现在四边毁损严重，个别地方已分不出到底是绢，是土，还是灰尘。绢画坏到如此地步，如何还能粘在墙上？若说不可思议，那确实是不可思议。仔细观察，居士发现绢画上有断断续续的线条，那是人手勾勒的痕迹，绝不是风雨所为。要将其合成，拼出一幅完整的图形，非常困难。居士在画前凝立不动，一瞬不瞬地看着画面。渐渐地，好像尘封的记忆或梦中的情景，重又来复似的，那些断断续续的线条，已在居士眼里再现出往日的画面。使人觉得，彩绘的线条，似乎感受到人气，复又生气盎然，相互激励，重现作者的意图。居士甚至连眨眨眼都不敢。觉得现在自己所思，乃是幻



觉，生怕画面马上便会隐去，留下自己在破屋中望着千孔百疮的画绢。绘成褐色的岩石，有的几乎与画绢化而为一，颜色褪掉了，变得笔触依稀难辨，但那没有褪色的不连贯的线条，仍然生气勃勃，以灵奇的笔势，将褪掉的地方补足，显现出不动的山，流动的水。乱石层岩，以峥嵘怪奇之态，做死亡之舞。绿树碧水变得黑糊糊一片，毫无生气。只是小股瀑布用白胡粉点染的，还是白生生的，和旁边的白骨一样醒目。远山矗立，又淡又暗，虽连绵起伏，却好像影子一样，倏忽便会从画绢上消失似的。居士的额上青筋暴起，冒出油汗，眼睛发红。这幅画绢之所以能成为一幅画，当然一半靠绢上的线条和肉眼看不见的作者的气势，还有一半却是居士那颗紧张的心。居士倘猛一松气，画面说不定就会连同画绢一块纷纷剥落，落到地板上，化为一片尘埃。与其说画面呈现在居士眼前，不如说是刻画在居士心上。在缥缈的烟雾里，那峭立的寒山，如阴森的恶梦一般险恶惨厉。白花花的溪水，没有一丝热气，没有一毫分量，也没有一点响声，静静的流淌。那是一种空寂可怖的景象，没有阳光的照射，却不知从何处发出一丝微茫的光亮，将这一切凸现了出来。老画家的死相，不正是如此吗？并不是没有存在生命的余地。而是这山水，让有生命者不得不回避之。这也不是盛夏之谷。当然，既不是春，也不是秋，又不是冬。勉强说来，那是一幅冥土的山水图。

屋外水声潺潺，居士因此想起外面风光明媚舒朗，不由悚然栗然。但是，曝露于风雨之中的这幅画，历经时日，却有自然山水所没有的幽丽、凄怆与咄咄逼人之势。



郑生说完这些话，眨了一眨眼，嘴边露出腼腆的微笑。

“总之，我等全是时间的仆从。时间者，变化无常之谓也。留废纸于世上，自以为可以留名，不料时间将其变为腐朽。这种仆从，我郑某人不敢当。所以，才做一名不画的画家，就像当年一样。可能这纯属谬论罢。”

过了一会儿，摇摇头又说道：

“现今仔细想来，衡山居士当年的话，可能出于杜撰。那时，我正急于成名，居士如此说，当含有晓谕之意。因为居士是位诗人啊。不过，以现在的我而言，不管居士的话是真还是假，都已没有差别了。”

郑生长叹一声，又戏谑一样笑笑说：

“李白游西湖，想来也是这样的夜色吧？”

向船外看去，湖面上船只已经渺然，岸边也没有一星灯火。只有月光映照湖面，湖畔是一片沉黑。对家住杭州的我们来说，这样夜色，虽司空见惯，可是，也大抵是在酒醉乍醒之时，所以，仍不免兴起莫名的惆怅。

“船家，醒醒吧！咱们回去也。”

郑生说道。

“有些凉意呢。”

说着，卷住袖子，一咕噜倒在毡毯上，闭起眼睛。春宵寒气逼人，灯光亦更显清冷。随着轧轧的橹声，身子任由小船摇荡。我怀着酒醒之后的忧郁，看着郑生。不过，并非揣摩他刚才的话，而是在想如何让长子进士及第，求个出身，再升为龙图阁大学士……

— 缘 —

